

公司代码：603030

公司简称：全筑股份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0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朱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尤信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23,946,170.68	1,640,011,254.26	1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2,903,615.95	419,785,996.38	86.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47,353.19	-129,569,548.31	-8.3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4,421,076.99	174,403,633.66	2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5,119.57	2,808,997.27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9,189.88	2,532,097.94	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8%	0.81%	-41.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7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	264,452.00	

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797.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75.49	
所得税影响额	-88,721.55	
合计	265,929.6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0,81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斌	54,813,960	34.259	54,813,96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文	16,610,040	10.381	16,610,04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全维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	6.000	9,6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蒋惠霆	6,644,400	4.153	6,644,4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丛中笑	5,642,160	3.526	5,642,16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	5,246,640	3.279	5,246,64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许智健	5,246,640	3.279	5,246,64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复星谱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872,360	3.045	4,872,36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谱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248,280	2.030	3,248,28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易居生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81,040	1.863	2,981,04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林成剑	5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575,700			
束美珍	444,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6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云复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21,990	人民币普通股	421,990			
朱敏聪	3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383,100			
楼君	3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50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36.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IPO上市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2、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24.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春节后项目恢复开工，备料款及劳务款等预付增加所致；
- 3、存货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75.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春节后项目恢复开工，项目预投入增加所致；
- 4、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39.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联营企业一季度亏损所致；
- 5、在建工程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1.4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装配式工厂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 6、应付票据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47.7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大票据支付力度所致；
- 7、应交税费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37.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上缴上年末预提所得税所致；
- 8、长期借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57.8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装配式工厂建设投入，增加项目开发贷款所致；
- 9、股本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3.3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IPO上市发行股票所致；
- 10、资本公积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161.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IPO上市发行股票股本溢价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

- 1、营业税金及附加发生额较去年同期增加34.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2、销售费用发生额较去年同期增加37.0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大营销推广力度所致；
- 3、财务费用发生额较去年同期增加83.3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贷款及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
- 4、投资收益发生额较去年同期减少69.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联营企业一季度亏损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346.0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IPO上市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37.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装配式工厂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2015-007)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1 本次发行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斌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票; 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 每年减持股票不超过所持股票总量的5%, 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 4、前述限售期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25%, 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

(2)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陈文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票; 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 每年减持股票不超过所持股票总量的25%, 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 4、前述限售期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25%, 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

(3)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全维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公司股票,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票; 2、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 每年减持股票不超过所持股票总量的25%, 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

3.3.2 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斌声明并承诺: 1、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 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10%, 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

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2、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2)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陈文声明并承诺：1、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2、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3)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全维投资有限公司资声明并承诺：1、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2、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单位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单位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4、本承诺自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3.3.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目前未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指业务相同或近似等经济行为，下同），未投资或实际控制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经济组织，未在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经济组织中任职。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投资或实际控制或担任管理职务之其他企业组织目前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未来将不会参与（包括直接或间接等方式）任何与公司目前或未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将不在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经济组织中任职（包括实际承担管理职责）。

(3)若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在业务来往中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获得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时，则在获取该机会后，将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其优先转让给公司；若公司不受让该等项目，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将在该等项目进入实施阶段之前整体转让给其他非关联第三方，而不就该项目进行实施。

(4)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和/或在公司任职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公司有权采取 1、要求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立即停止同业竞争行为，和/或 2、要求本人支付同业竞争业务收益作为违反本承诺之赔偿，和/或 3、要求本人赔偿相应损失等措施。

(6)以上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以上承诺均在履行中，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2015 年 4 月 24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6,173,112.58	197,475,817.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1,941,886.23	191,105,437.18
应收账款	849,567,725.14	963,331,938.29
预付款项	36,496,804.31	8,591,234.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754,775.48	28,497,081.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9,334,087.89	113,864,570.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73,268,391.63	1,502,866,079.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1,089.91	1,619,037.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18,856.45	20,692,863.75
在建工程	71,747,762.04	54,586,593.8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616,254.03	36,537,675.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84,949.90	2,595,67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28,866.72	21,113,324.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677,779.05	137,145,175.11
资产总计	1,923,946,170.68	1,640,011,254.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2,211,080.68	298,976,395.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4,592,885.50	70,768,906.82
应付账款	551,117,922.01	702,325,130.47
预收款项	45,112,872.68	44,534,168.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7,226,216.08	59,234,773.77
应付利息	650,400.00	840,068.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518,504.36	11,305,425.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1,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4,429,881.31	1,189,284,868.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840,593.94	27,148,747.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40,593.94	27,148,747.36
负债合计	1,137,270,475.25	1,216,433,616.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7,804,077.57	27,561,577.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62,475.43	20,062,475.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5,037,062.95	252,161,94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2,903,615.95	419,785,996.38
少数股东权益	3,772,079.48	3,791,641.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6,675,695.43	423,577,63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3,946,170.68	1,640,011,254.26

法定代表人：朱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允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8,256,535.42	175,233,57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5,906,854.82	187,390,472.99
应收账款	798,512,608.89	908,866,472.70
预付款项	31,134,726.07	6,195,463.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590,586.44	31,392,393.58

存货	180,370,778.63	99,045,739.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87,772,090.27	1,408,124,121.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531,089.91	23,169,037.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00,332.35	20,088,680.04
在建工程	71,747,762.04	54,586,593.8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566,712.55	36,482,383.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8,572.92	1,396,48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03,477.82	19,625,67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197,947.59	155,348,849.76
资产总计	1,856,970,037.86	1,563,472,97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2,211,080.68	298,976,395.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449,050.00	68,625,071.32
应付账款	526,470,156.39	674,884,258.72
预收款项	28,215,693.04	31,516,406.0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4,535,864.45	53,852,337.43
应付利息	650,400.00	840,068.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894,817.09	32,931,678.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1,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7,427,061.65	1,162,926,216.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840,593.94	27,148,747.36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40,593.94	27,148,747.36
负债合计	1,120,267,655.59	1,190,074,963.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6,801,048.58	26,558,548.5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62,475.43	20,062,475.43
未分配利润	209,838,858.26	206,776,983.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6,702,382.27	373,398,00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6,970,037.86	1,563,472,971.05

法定代表人: 朱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尤信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4,421,076.99	174,403,633.66
其中: 营业收入	224,421,076.99	174,403,633.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0,045,629.68	169,834,413.88
其中: 营业成本	197,848,837.01	152,488,741.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81,948.05	5,418,184.17
销售费用	5,486,245.56	4,003,812.35
管理费用	10,864,080.72	11,439,731.49
财务费用	6,502,351.34	3,545,788.41
资产减值损失	-7,937,833.00	-7,061,843.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947.74	-375,766.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7,947.74	-375,766.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37,499.57	4,193,453.64
加：营业外收入	361,614.59	471,894.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338.84	102,695.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74.00	2,695.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88,775.32	4,562,652.75
减：所得税费用	1,233,217.83	1,931,299.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5,557.49	2,631,352.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75,119.57	2,808,997.27
少数股东损益	-19,562.08	-177,644.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55,557.49	2,631,352.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5,119.57	2,808,997.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62.08	-177,644.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朱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允信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14,365,102.20	168,573,537.56
减：营业成本	190,542,751.52	147,090,636.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957,489.54	5,207,474.95
销售费用	5,136,334.49	3,745,320.43
管理费用	8,543,184.88	8,014,269.02
财务费用	6,508,011.85	3,546,472.62
资产减值损失	-7,688,782.82	-6,809,531.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947.74	-375,766.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7,947.74	-375,766.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28,165.00	7,403,129.45
加：营业外收入	355,017.76	422,43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82.86	100,36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6.00	36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82,499.90	7,725,199.45
减：所得税费用	1,020,624.98	1,931,299.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1,874.92	5,793,899.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61,874.92	5,793,899.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法定代表人：朱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尤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018,003.18	266,422,441.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593.04	16,433,73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618,596.22	282,856,17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428,329.51	346,558,021.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73,567.34	19,315,682.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83,110.28	23,583,74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0,942.28	22,968,28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965,949.41	412,425,72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47,353.19	-129,569,54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	1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	1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68,775.58	12,350,66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68,775.58	12,350,66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8,075.58	-12,350,55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24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7,771,469.05	12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771,469.05	12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144,937.49	24,651,704.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97,900.41	3,214,722.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8,180.21	2,7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091,018.11	27,869,216.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680,450.94	93,630,783.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365,022.17	-48,289,318.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430,148.46	62,476,97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795,170.63	14,187,656.18

法定代表人：朱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允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628,473.44	247,798,77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28,826.23	23,493,00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157,299.67	271,291,77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665,618.51	324,089,129.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66,737.21	15,705,43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95,454.68	20,878,959.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89,867.30	30,258,81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717,677.70	390,932,34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60,378.03	-119,640,562.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	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	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29,425.58	12,326,66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29,425.58	12,326,66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28,725.58	-12,326,63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24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7,771,469.05	12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771,469.05	12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144,937.49	24,651,704.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77,900.41	3,214,722.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180.21	2,7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091,018.11	27,869,216.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680,450.94	93,630,783.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91,347.33	-38,336,413.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54,129.64	48,181,68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345,476.97	9,845,269.97

法定代表人：朱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尤信

4.2 审计报告

若公司季度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公司还应当披露审计报告正文。

适用 不适用